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公告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国中冶”或“本公司”)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的要求,本公司通过查验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财务公司”)《金融许可证》(营业执照)等证件资料,并审阅财务报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财务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、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控情况进行了评估,现将有关风险评估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(一)财务公司基本信息 财务公司: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国五矿”)下属金融机构,于1992年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,2001年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,由中国五矿集团公司、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共同出资,接受金融监管部门监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。财务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,000万元。 注册地址: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 A247-A267(南)A226-A236(北)C106 法定代表人:董耀 金融许可证编号:J11000012110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110000711091717K 经营范围: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

(二)财务公司股东名称、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

Table with 4 columns: 序号, 股东名称, 认缴出资额(万元), 股权比例(%)

二、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(一)控制环境 财务公司已根据现代公司治理结构要求,设立了股东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,并对董事会和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风险管理中的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。

(二)风险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编制完成了《内部控制管理制度》,建立了完善的风险管理制度,各部门、各岗位岗位职责分工明确,各层级报告关系清晰,通过部门及岗位职责的合理设计,形成了“前、中、后”三道防线监督、相互制衡的内部控制体系。

(三)控制活动 1. 结算及资金管理 财务公司根据各监管法规,制定了《人民币结算办法》《人民币日常结算管理办法》等详细的管理办法及操作流程。

2. 信贷管理 财务公司严格控制信贷业务风险,财务公司根据《贷款通则》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及国家金融监管法规和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,制定了《客户信用评级管理办法》《信贷管理办法》《信贷资产风险管理办法》等详细的管理办法及操作流程。

3. 信息安全管理 财务公司作为集团内成员单位与企业人,既是集团内信息系统的用户,同时为集团内成员单位提供信息安全管理服务。

4. 稽核管理 财务公司已审计部负责财务公司内部稽核业务,针对内部控制执行情况业务和财务活动的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准确性、有效性进行检查。

(四)风险管理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的各项业务均能严格按照制度和流程开展,无重大操作风险发生;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机构的要求;业务运营合法合规,管理稳健健全,风险控制有效。

三、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(一)财务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:万元

Table with 4 columns: 2025年12月31日(经审计), 2025年9月30日(未经审计), 2025年6月30日(未经审计), 2025年3月31日(未经审计)

(二)财务公司管理情况 自成立以来,财务公司一直稳健经营的原则,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和国务院有关金融法规、条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范经营行为。

(三)财务公司监管指标 根据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规定,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,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在合理的范围内,不存在重大风险。

Table with 4 columns: 财务公司对标指标, 监管要求, 财务公司实际值, 偏离度

四、本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,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约为127.46亿元人民币,占中国中冶合并资产负债表“货币资金”科目的比例为16.99%。

五、持续风险评估措施 公司通过查验财务公司《金融许可证》(营业执照)等证件资料,并审阅包括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财务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,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控情况进行了评估。

六、风险评估结论 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,本公司认为:(一)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《金融许可证》(营业执照),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,能够较好地控制风险。

(二)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颁布的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情形,财务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的要求; (三)财务公司严格按照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规定经营,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,本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、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风险可控。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0日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国中冶”、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)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第三届董事会第八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3月30日在中国中冶北京总部召开,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,实际出席董事七名。会议由董事长王波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会议召集程序及《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: 一、通过《关于中国中冶202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批准公司在境内外股票上市地根据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规定披露年度报告。 2. 授权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授权范围内,全权负责办理上述披露事宜。

(表决结果:七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) 有关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报告。

二、通过《关于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》 1. 批准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报表。 2.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(表决结果:七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) 有关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报告。

三、通过《关于中国中冶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 1. 批准中国中冶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。 2. 授权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授权范围内,全权负责办理上述事宜。

(表决结果:七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) 有关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报告。

四、通过《关于中国中冶2025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》 1. 批准中国中冶2025年度薪酬考核方案。 2. 授权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授权范围内,全权负责办理上述事宜。

(表决结果:七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) 有关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报告。

五、通过《关于中国中冶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的议案》 1. 批准中国中冶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。 2. 授权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授权范围内,全权负责办理上述事宜。

(表决结果:七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) 有关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报告。

六、通过《关于中国中冶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》 1. 批准中国中冶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。 2. 授权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授权范围内,全权负责办理上述事宜。

(表决结果:七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) 有关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报告。

七、通过《关于中国中冶2025年度环境、社会及治理(ESG)报告的议案》 1. 批准中国中冶2025年度ESG报告。 2. 授权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授权范围内,全权负责办理上述事宜。

(表决结果:七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) 有关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报告。

八、通过《关于中国中冶2025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议案》 1. 批准中国中冶2025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方案。 2. 授权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授权范围内,全权负责办理上述事宜。

(表决结果:七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) 有关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报告。

九、通过《关于中国中冶2025年度品牌管理工作的议案》 1. 批准中国中冶2025年度品牌管理工作方案。 2. 授权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授权范围内,全权负责办理上述事宜。

(表决结果:七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) 有关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报告。

2. 同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年度审计酬金调整为人民币2,375万元,其中,半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,700万元,半年度财务报告审阅酬金为人民币445万元,半年度内控审计酬金为人民币230万元。

3. 同意公司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签订2026年审计相关业务约定书。 4.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5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6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7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8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9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0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11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2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3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14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5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6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17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8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9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20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21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22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23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24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25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26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27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28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29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30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31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32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33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34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35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36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37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38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39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40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41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42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43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44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45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46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47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48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49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50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51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52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53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54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55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56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57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58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59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60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61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62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63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64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65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66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67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68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69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70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71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72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73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74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75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76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77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78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79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80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81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82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83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84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85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86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87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88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89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90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91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92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93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94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95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96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97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98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99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00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101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02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03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104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05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06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107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08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09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110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11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12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113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14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15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116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17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18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119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20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21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122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23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24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125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26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27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128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29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30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131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32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33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134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35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 136. 同意《中国中冶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。

(一)实际募集资金金额、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09]863号文件核准,公司于2009年9月14日在境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(A股)150,000万股,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.42元。

A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,807,000万元,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3,631万元,公司实际收到上述A股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,853,369.37万元,扣除由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7,472.21万元后,A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,835,897.16万元。上述A股募集资金已于2009年9月14日到齐,并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出具了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(利安达验字[2009]第1035号)。

(二)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,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: 单位:万元 币种:人民币

Table with 4 columns: 发行名称,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, 募集资金使用日期,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

A股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A股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,保护投资者的权益,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,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》(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)制定了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(以下简称“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”),并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012年3月,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,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,增加了关于超募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条款,并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2013年3月,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修订》,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临时会议通过,对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进行了修订,内容包括6个方面:一是允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,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。二是规定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须经董事会决议,同时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。三是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贷款的决策程序更为严格。四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在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实施。五是增加信息披露的要求。六是增加了责任追究的规定。

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(范本)不存在重大差异,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(范本)》不存在重大差异。公司严格执行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,募集资金使用符合规定,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不规范的情况。

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,公司累计使用公开发行股票A股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1,861,661万元(含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产生的利息),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。

Table with 10 columns: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, 募集资金使用日期,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, 募集资金使用用途, 募集资金使用效果, 募集资金使用评价, 募集资金使用结论, 募集资金使用备注, 募集资金使用日期,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

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,公司累计使用公开发行股票A股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1,861,661万元(含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产生的利息),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。

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,公司累计使用公开发行股票A股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1,861,661万元(含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产生的利息),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。

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,公司累计使用公开发行股票A股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1,861,661万元(含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产生的利息),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。

募集资金